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女性文学教程

◎ 主编 / 乔以钢 林丹娅

第一章 女性文学概念及其基本内涵

女性文学相关概念 / 女性文学的关键词 / 女性文学的基本内涵

第二章 中国古代女性的文学创作

古代女性生活背景与文学创作 / 古代女性创作的基本面貌

第三章 现代女性文学初兴期的创作

女权启蒙思潮与现代女性文学的兴起 / 五四女性文学主体内涵的构建

第四章 20世纪30年代~70年代的女性文学创作

三四十年代女性文学的重要收获 / 政治意识形态主导时期的女性创作

第五章 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女性文学创作

新时期文学主潮中的女性创作 / 女性文学的新形态：女性主义写作

第六章 台湾、香港女性文学创作

台湾女性文学创作 / 香港女性文学创作

第七章 海外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东南亚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 欧美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第八章 欧美女性文学创作

20世纪以前欧美女性的文学创作 / 20世纪欧美女性文学创作的主要成就

第九章 亚非拉女性文学创作

亚洲和非洲的女性文学创作 / 拉丁美洲女性文学创作

第十章 女性文学研究的理论方法

欧美女性主义文学批评 / 第三世界女性主义文学批评 / 女性文学批评与相关学科理论

第十一章 中国女性文学研究实践

20世纪上半叶的初步探索 / 20世纪下半叶的女性文学研究 / 21世纪初的女性文学研究

第十二章 女性文学面临的问题及有关研究动态

女性文学创作及研究面临的问题 / 文化研究视野中的性别研究 / 女性文学的学科建设

河北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 谭 湘 郝建国
周 蓓 柳刚永 蒋海燕
特邀编审 陈骏涛
装帧设计 博新BOOKS DESIGN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女性文学教程

ISBN 978-7-5434-6800-9



9 787543 468009 >

定价：47.00 元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女性文学教程

主 编：乔以钢 林丹娅

策 划：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女性文学委员会
河北教育出版社

学术顾问：刘思谦

《女性文学教程》编委会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宇	王春荣	王 敏	朱育颖
乔以钢	李 玲	沈红芳	杨莉馨
林丹娅	林树明	屈雅君	赵树勤
董丽敏	傅书华	谭 湘	樊洛平

河北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性文学教程 / 乔以钢, 林丹娅主编. — 石家庄: 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7. 10

ISBN 978-7-5434-6800-9

I. 女… II. ①乔…②林… III. 妇女文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I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52594号

- 出 版 河北教育出版社
网址: <http://www.hbep.com>
地址: 石家庄市联盟路705号, 050061
- 发 行 河北麦田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 印 制 河北省昌黎县第一印刷厂
- 开 本 720×960 毫米 1/16
- 印 张 26
- 字 数 400千字
- 印 数 1-4000
- 版 次 2007年10月第1版
- 印 次 2007年10月第1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434-6800-9
- 定 价 4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法律顾问: 陈志伟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调换 0311-87755723

邮购地址: 050061, 石家庄市联盟路705号 麦田书友俱乐部

(0311-87731224 E-mail: wfbbooksell@vip.163.com)

前 言

在人类认识世界、获取知识的过程中,观察事物的角度和认知事物的方法起着重要的作用。视角和方法不同,认知的结果也会不同。一种新的学术观念的提出,往往意味着研究视角的拓展以及研究方法的更新。“女性文学”这一概念的出现,就是生动的例子。

本来,文学作为人类把握世界精神生活的重要方式之一,势必与“性别”有着天然的关联。因为文学的生产者和接受者皆是有性别的人,其社会实践的人生经历和精神体验无疑会打上性别的烙印。这种烙印会以各种方式程度不同地渗入创作,对文学文本的内在面貌以及读者的接受和传播产生这样或那样的影响;而文学文本作为人类文化一种重要的存在方式,在它所负载的极为丰富的信息中,也自会或隐或显地传达出人们在性别生存方面的体验和感受。但是,在许多人心目中,文学作为人类借助语言以艺术审美方式进行的精神活动,是没有必要从性别角度加以区分的。最常见的疑问是:既然并没有什么“男性文学”,又何必弄出个“女性文学”?然而,如果我们引入性别视角,对人类历史长河中的女性命运及其文学遭际加以总体观照,就不难理解,不是任何人的主观意志,而是历史文化本身,使女性的文学活动有理由被当做一个具有特定文化内涵的文学系统来看待。

毋庸置疑,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融入的是男女两性共同参与的历史。尽管在人类文明演进过程中,社会性别文化逐渐形成了男性本位的格局,但是,女性始终参与着人类各种文化活动,包括文学方面的实践和创造。在长期的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中,人类逐渐赋予文化事件和艺术产品以性别的意义。正如有的学者所说:“人类文化并不是没有性别的东西,绝对不存在超越男人和女人的纯粹客观性的文化。”^[1]

从古希腊抒情诗人萨福的诗作到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中出自无名女作者之手的篇章;从日本紫式部的《源氏物语》、清少纳言的《枕草子》,到拉丁美洲布雷兹特里特的《冥想集》;从19世纪英国女作家简·奥斯丁、乔治·艾略特以及勃朗特姐妹等人的创作,到中国开始向现代社会转型之时出现的五四女作家群……不同时代,不同国家、民族、种族、阶层、血统的文学女性,在漫长的人类文化史上,谱写出异彩纷呈的艺术篇章,以多姿的语言表达汇成了主流文学传统之外的文学“潜流”,在人类审美之旅中留下了可贵的足迹和生命的心音。

然而,自母系氏族社会崩溃以后,随着男子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作用的加强和地位的上升,形成了以父权为中心的宗法家长制,女性受压迫、被奴役的处境日益强化。社会不仅剥夺了女性的政治、经济权利,而且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她们接受文化教育以及从事文学活动的可能。旧时代的女性生活在男性中心文化的环境和氛围中,本质上只是作为家庭奴仆、生育工具存在。这种状况无疑极大地束缚和制约了女性的精神活动。不仅如此,更值得注意的是,女性受压迫、被贬低的命运延续数千年,男性中心的文化精神在历史化、语境化的过程中,近乎成为一种人们习焉不察甚至是仿佛天经地义的存在。在这样的背景下,女性文学活动长期被压抑、被忽略就是十分自然的了。

这种埋没乃至否定女性文学艺术创造的文化现象,在世界范围内普遍存在。以男性为本位的社会文化机制历经千年,使“男尊女卑”、“男主女从”、“男外女内”很大程度上成为具有标准化意味的日常生活模式。文化艺术领域的创造和生产自然也相应体现着这种等级观念和等级结构。传统的文学史写作往往自觉不自觉地遵行男性中心的书写尺度和框架。在这样的整体格局中,女性的文学活动或湮没不闻,或难以得到公正的评价。

不言而喻,文学艺术中性别等级观念和等级结构的产生是社会历史文化的产物,受到社会制度、文化体制、价值观念和技术变革等种种复杂因素的影响。实际上,问题不在于女性是否具有文学的创造力和表现力,而在于女性的文学创造何以长期处于受压制的状态;她们的成绩在怎样的条件下,在何种意义、何种程度上可望得到相对公正的承认,近百年来女性主义思潮的兴起,使这一问题在当代思想文化以及文学艺术领域前所未有地凸现出来。人们开始清醒地意识到,文化艺术中的性别问题,是人类社会发展史中存在的一个基本事实。在文化艺术的总体格局中,男女两性共同承担了创造和传承历史文化的神圣使命,女性的文学/文化创造,同样应当受到重视、得到肯定。

然而即令如此,“女性文学”概念的提出也仍然是从一开始就面临质疑,因为其中隐含着性别分离主义色彩,潜在地重复和强调了男/女之间的性别对立;并且,由于它的命名是以作为文学的一个分支的方式出现,难免有自认“次等”之嫌。但是,如果我们历史地看待女性在世界范围内具有重要共通性的处境和命运,如果我们不回避几千年来从总体上说女性在社会文化结构中遭受压抑这一基本事实,“女性文学”作为千百年来在文化上处于不利地位的社会群体的一种人生表达,一种文学的“声音”,其中所蕴含的对男尊女卑文化传统的质疑和反抗,对建设两性平等的新型性别文化的渴望和追求,就应当得到充分的理解和肯定。

也正因为如此,尽管分明负载着文化上的悖论,尽管迄今仍存在不同看法,“女性文学”作为一种具有文化批判和建设的双重内涵的文学现象,依然

构成了现阶段人文生态之一种,成为当代文坛上一道引人瞩目的景观。

二

不可否认,有关“女性文学”的命题之所以能够色彩纷呈地展开,与男女之间“差异”的存在有着密切的关联。这里所说的“差异”,建立在男女两性客观存在的生物解剖学差异之上,同时又融入了社会文化的建构以及女性主体的自我塑造。

科学研究证明,性别是人类社会的基本存在方式之一,也是与人类心理和生理特质密切关联的文化范畴之一。它的存在“对于文化生产具有潜在的制约作用”,“有着与生物进化漫长历程相伴随的深远之根”^[2]。

毋庸讳言,女性文学作为人类文化活动的方式之一,其具体面貌既与特定时代的历史文化提供给女性的生存条件和环境直接相关,同时也与女性写作者自身的生命物质基础有密切关联。男女两性在染色体、性腺、性激素、解剖构造、生理机能、身体形态、运动机能等方面所存在的种种差异,不仅影响到生命感知,而且会对两性的心理和行为产生种种影响。当然,这之中同样不排除社会文化因素的渗入。事实上,正是多方面因素的共同作用,决定着女性文学活动的面貌。

因此,在尝试对人类的文学创造活动加以宏观把握时,一方面,我们力求避免受制于传统文化关于男女两性角色的“刻板印象”,陷入性别本质主义的误区,避免对性别与文学的关系作简单、片面、绝对化的理解和判断;另一方面,又不应妨碍我们努力从总体上把握既往文学事实,辨析和指认人们在文学活动中所体现出来的、时常会带有与自身所属性别群体趋同倾向的审美特质。例如,有学者指出,在日常的文学表达中,女性常常更偏于内倾,“她们对心灵和精神生命的关注,远远超过对扩张性权势欲和物质性占有欲的重视……这决定了女人与文学的关系是天赋之缘”^[3]。尽管此类表述不免有将两性差异本质化之嫌,但大体而言,它的确与现实生活中人们通常的

阅读感受比较吻合。也就是说,女性文学创作无论是在书写对象和内容的选择上,还是在借助文学传达内心感受时所采取的具体方式上,都有可能呈现出某些相对独特的景观。在这个意义上,对以往被忽略的女性文学活动进行比较系统的考察,无疑是必要而具有特殊价值的,因为它不仅有助于揭示真正完整的人类文化所不可漠视的组成部分,并且有助于启发我们的文学反思意识和文化批判精神。

冰心曾说:如果世界上缺少了女人,则会缺少十分之五的真,十分之六的善和十分之七的美。这自然是一种主观感受性很强的描述而并非科学论断,但从中却也传达出社会文化实践中人们比较普遍具有的对理想女性角色的审美期待。女性文学活动对“人”的历史命运的书写和关注,对女性生存体验和精神生活的描绘和反思,构成了社会文化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当代女性面向时代社会和整个世界的创作,带给我们的则不仅是审美的冲击力,更是在深层意义上对男尊女卑、二元对立传统思维模式的挑战,它开启着从一个特定角度重写人类文学史的新的可能。

三

女性文学创作及研究在中国大陆的发展,与时代社会所提供的人文环境紧密相关,与整个文学界观念的更新、思维的变革以及视野的拓展同一步伐。近20多年来,经过众多学人的艰辛努力和创造性劳动,女性文学研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学科建设获得重要进展。许多高等院校陆续开设了有关方面的课程,不少学校已将女性文学研究列为研究生培养的专业方向之一,越来越多的青年学子对这一富于性别文化内涵的学科产生了浓厚兴趣。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女性文学教程》的编写得以提上议程,并被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教材规划。

为了能够在保证质量的同时切合教学需要,教材主编邀请了国内具有高校教师和女性文学研究者双重身份的学者作为撰稿人。在教材编写过程

中,大家精诚团结,通力合作,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克服重重困难,充分体现出对女性文学事业的高度热爱、认真负责精神和深厚的同行情谊。

本教材编写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内容是:面向高校女性文学课程的教学需要,力求在有限的篇幅中,以开阔的视野阐述女性文学相关概念、女性文学的基本内涵以及女性文学研究的主要理论和方法,介绍古今中外女性文学创作的基本状况,梳理女性文学批评和研究的探索与实践,分析女性文学面临的问题及其发展前景,使读者对女性文学的总体面貌有所认识,对以性别视角观照文学的意义和途径有初步的了解,启发读者对性别与文学关系问题的敏感和反思,推动女性文学研究的深入和学科的发展。

当前,女性文学研究方兴未艾,许多问题尚处于积极探索阶段。为此,我们力求在教材编写中注重科学性、实用性和启发性。在概念的介绍、知识的阐述方面,力求做到客观平实,在尽可能高的程度上反映研究界的共识。在各章具体内容的组织安排上,强调材料充实,信息丰富,联系实际,便于教学。对一些在学术领域尚存在不同看法的问题,不轻易下结论作判断,而注重启发和活跃思维,促进相关方面的思考。

当然,本教材的实际写作情况与良好的愿望之间还存在差距。这既与编写者水平所限,也与学科本身的发展尚待进一步成熟有关。我们诚恳地希望学界同行、本教材的使用者和广大读者就教材的不足之处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修订时予以弥补和修正。

注 释

- [1] [德]西美尔:《金钱、性别、现代生活风格》,141~142页,顾仁明译,上海:学林出版社,2000
- [2] 叶舒宪主编:《性别诗学》,1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
- [3] 季红真:《世纪性别》,170~172页,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1997

前言 / 1

第一章 女性文学概念及其基本内涵 / 1

第一节 女性文学相关概念 / 2

第二节 女性文学的关键词 / 4

第三节 女性文学的基本内涵 / 10

第二章 中国古代女性的文学创作 / 15

第一节 古代女性生活背景与文学创作 / 15

第二节 古代女性创作的基本面貌 / 21

第三章 现代女性文学初兴期的创作 / 40

第一节 女权启蒙思潮与现代女性文学的兴起 / 40

第二节 五四女性文学主体内涵的构建 / 47

第四章 20 世纪 30 年代~70 年代的女性文学创作 / 68

第一节 三四十年代女性文学的重要收获 / 68

第二节 政治意识形态主导时期的女性创作 / 90

第五章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女性文学创作 / 103

第一节 新时期文学主潮中的女性创作 / 103

第二节 女性文学的新形态:女性主义写作 / 118

第六章 台湾、香港女性文学创作 / 134

第一节 台湾女性文学创作 / 134

第二节 香港女性文学创作 / 152

第七章 海外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 167

第一节 东南亚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 168

第二节 欧美华文女性文学创作 / 178

第八章 欧美女性文学创作 / 191

第一节 20 世纪以前欧美女性的文学创作 / 191

第二节 20 世纪欧美女性文学创作的主要成就 / 198

第九章 亚非拉女性文学创作 / 214

第一节 亚洲和非洲的女性文学创作 / 215

第二节 拉丁美洲女性文学创作 / 234

第十章 女性文学研究的理论方法 / 242

第一节 欧美女性主义文学批评 / 242

第二节 第三世界女性主义文学批评 / 251

第三节 女性文学批评与相关学科理论 / 265

第十一章 中国女性文学研究实践 / 287

第一节 20 世纪上半叶的初步探索 / 288

第二节 20 世纪下半叶的女性文学研究 / 298

第三节 21 世纪初的女性文学研究 / 314

第十二章 女性文学面临的问题及有关研究动态 / 326

第一节 女性文学创作及研究面临的问题 / 326

第二节 文化研究视野中的性别研究 / 335

第三节 女性文学的学科建设 / 350

结语:迈向性别诗学/ 359

附:主要女作家名录/ 371

主要参考文献/ 395

后记/ 400

第一章 女性文学概念及其基本内涵

“女性文学”这一概念,最初出现于五四新文化运动中。20世纪80年代之后,再次浮出历史地表,时至今日,已然成为一个广为人知的概念。但如何理解与界定这一概念,学界却颇多歧义:或认为只要是女性写的就是女性文学,或认为是女性所写的表现女性生活体现了女性风格的文学,或认为是出自女性之手表现了女性意识的文学。应该说,“女性文学”这一概念的出现及广为流行,标志着女性文学事实上的形成及被社会所认可的程度,而对“女性文学”这一概念理解上的歧异,则表明对女性文学的认识是一个不断深化与明确的过程。我们在界定与阐释女性文学这一概念时,有两点是需要特别提出的:一是其历史性。任何概念,都是在历史中生成的,并因此有着特定历史所赋予的具体的时代含义,否则,若单单就字面上来解释概念,无异于玩文字游戏;二是其符号性。现代语言学符号学认为:概念符号与所指称的对象不是同一的对等的,语言相对于它所指称的对象既是照亮又是遮蔽,没有任何一个符号可以完善地穷尽它所指称的对象的全部涵义。因此,概念的涵义(尤其是人文学科的概念)常常是包含着悖论,有待于重新发现、填充和更新的。女性文学这个概念也不例外。这也是我们对这一概念给予不断阐释与发掘之意义所在。

第一节 女性文学相关概念

“女性文学”、“妇女文学”、“女性主义文学”以及“女性写作”，是有关女性文学的主要概念。这里主要结合中国文学的实际对其加以阐释和说明。

女性文学。女性文学这一概念在通常的使用中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女性文学”包含了历史上及现实中出自女性之手的文学创作的所有类型与形态，狭义的“女性文学”是指五四之后以现代人文精神为其价值内核的女性创作。五四之前，在中国传统社会占主导地位的话语中，并不存在一个超越社会人伦关系的“女性”概念。凡指称女人的词语，都对应着在具体的家庭人伦关系中的女人，如：次于“儿子”的“女儿”，次于“丈夫”的“妻子”，次于“父”的“母”等。女人只有根据自己在社会、亲属关系中规定的角色规范立身行事，才能为社会性别文化所认可。“女性”这个词是在五四新文化运动中出现的。它的生成，标志着女性以独立的人的身份在社会的位置上出现。如果我们将这一概念置于五四“人的觉醒”的这—大的历史背景中加以考察，更可以凸显出其作为女性的“人”的觉醒之意义。五四之后，一批觉醒的女作家创作出一大批不同于以往的文学作品，如陈衡哲、苏雪林、冰心、庐隐、凌叔华、石评梅等人的创作。这些作品与五四时代“人的文学”的精神是相互一致的。或者说，它们就是五四时代“人的文学”一个有机的组成部分，它标志着狭义的具有现代性品质的女性文学现象的出现与形成。其思想资源是现代人文精神，其话语属于思想文化的话语体系。

妇女文学。在中国的传统话语里，关于女人的一般说法是“女子”、“妇人”、“妇”等，也有称做“妇女”的情况。现代社会日常话语中，“妇女”一词及其所指往往给人带有一定的“传统”色彩的印象。然而，“妇女文学”中的“妇女”一词，在一些研究者那里，却有着与传统话语所说的“妇女”一词大不相同的内涵。据美国后结构主义学者白露考证，早期共产党人将欧洲社会主义政治理论中的 Woman 译作妇女，强调社会生产与妇女的关系，倍倍尔的

《妇女与社会主义》一书的翻译,奠定了“妇女”一词的政治意义。其后,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根据地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也主要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妇女”一词。20世纪20年代之后,逐渐形成了与之密切相关的“妇女文学”。它在40年代之后日渐发展,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十七年”中,成为广义的女性文学创作的主流。其思想资源来自社会主义的妇女观,主张妇女应该投身于社会革命、阶级斗争、民族斗争的洪流之中,在社会/阶级/集团的解放中解放自己。其话语属于政治文化的话语体系。

不过,目前在批评实践中,多数情况下,人们仍习惯于采用强调其传统性的理解,即把“妇女文学”理解为传统女性的创作,或将其与广义上的“女性文学”相等同。本书即在此意义上使用这一概念。

女性主义文学。女性主义文学在中国形成并发展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之后。它的重要思想资源是80年代中期开始陆续译介过来的西方女性主义文学理论,其话语有着明显的西方话语背景。但就其创作和批评的实际情况来看,中国大陆的女性主义文学更多倾向于吸取弗吉尼亚·伍尔芙《一间自己的屋子》、西蒙娜·德·波伏娃《第二性》以及贝蒂·弗里丹《女性的奥秘》、《第二阶段》等女性主义理论代表作中的女性人文主义思想,而对西方女性主义所主张的“性政治”、“累斯宾主义”以及建立在男/女二元对立思维方式上的性别对抗路线,则采取了比较谨慎、既有所认同也有所保留的态度。在当代中国,“女性主义文学”的思想内涵在追求两性平等的基本点上与“女性文学”同构,但其文化姿态常显得更为激进一些。

女性写作。女性写作是一个具有西方背景的概念,它源自法国女性主义作家与学者埃莱娜·西苏的著名论文《美杜莎的笑声》。在这篇文章中西苏提出,既然历史与文化对女性的钳制是与对她身体与欲望的钳制相联系的,那么,女性要获得解放,首先就要回归女性自身的身心体验。因此,女性可以而且应该通过自己的身体表达思想,因为她没有属于自己的语言,唯有身体可以凭依。但是,在用自己的身体表达思想时,必须是忠实于自己的女性视角、女性立场,必须忠实于女性的真实感受。在这个过程中,不能有男

性中心的价值观、审美观潜在地发挥着作用,更不能成为被男性观赏、窥视、玩弄、界定的对象和客体。

20世纪90年代中期之后,“女性写作”这一概念在我国文坛被广泛使用,但其现实所指大大溢出了西苏所说“女性写作”这一概念的内涵与外延。有时它与“女性文学”这个概念处于相互换用的状态,只不过前者更明确地强调了写作活动中所具有女性主体性。

第二节 女性文学的关键词

要认识女性文学概念的基本内涵,就要对以下几个关键词有所了解。

一、性别

女性是女性文学的前提,但却很难从文化而非生理特征的角度清楚地界定作为人的“女性”。觉醒的女性可以说出“我”不是什么,如:不是男人的奴隶、附庸、玩偶……却难以从正面说出自己究竟是什么。这或许就是为什么解构主义的女性主义把女性批评的实践限制在“完全否定的”、“解构一切事物,拒绝建构任何事物”的范畴之内;也就是西方女性主义者朱莉娅·克利斯蒂娃说女性主义“同已经存在的事物不相妥协。我们可以说‘这个不是’和‘那个也不是’”的原因^[1]。但是,这种主张固然发挥了女性这一概念的革命性、反叛性,却也因此而造成了对女性主体建构的消解。因此,尽管面临文化上的困境,我们仍然应当立足于人类历史对“女性”认识的文化生成,对其内涵给予必要的认知与判断。

性别是构成女性文学基本内涵的关于女性最基本的关键词。西方女性主义学者将性别分解为生物性别(sex)与社会性别(gender),认为前者是天生的、生物性的,社会性别则是后天的一种社会和文化的设定,即是由经济、政治、文化、道德等“历史的合力”对女性的强制性塑造。由于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男性占据着经济、政治、文化、道德等等构成的“总的历史合力”的支